检察日报
正义网 JCRB.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上饶市广丰区旺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常西峰与被告上饶市广丰区旺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皖1202民初14648号，原告常西峰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机械租赁费人民币21600元；2.依法判令被告支付资金占用费(以21600元为基数，按年利率6%标准，自2024年10月15日起计算至欠款全部清偿之日止)；3.本案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4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11月4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1月4日 ）